|  |
| --- |
| 附件2东莞市“民生大莞家”项目帮扶意向书 |
| 认领单位或个人名称 |  |
| 认领单位法定代表人 | （个人认领无须填写）　 |
| 联系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认领项目 | 　 |
| 认领途径 | 民事赠与□ 慈善捐赠☑ |
| 拟帮扶方式 | 1.资金资助□（金额： ） 2.物资捐赠□3.志愿服务□（人数及服务内容： ） 4.项目共建□（共建内容： ）5.工程承包□（施工资质： ） 6.场地共享□（场地地址： ）7.其 他□（请在合适选项的□内打“√”，同一个项目可采取以上1个或多个方式进行帮扶，帮扶内容可另附页说明） |
| 东莞市石排慈善会意见 | 　（此栏仅限于选择慈善捐赠途径的填写，民事赠与的无须填写） |
| 《意向书》填写完成后，通过原下载途径上传至“民生大莞家”信息管理系统，上传时另附以下资料：1.企业提供有效期内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。2.社会组织提供有效期内的社会组织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。3.公民个人提供个人身份证复印件。 |